止血與包紮

Stop bleeding and banding

*止 血

血液約佔人體重的 1/13,分為動脈血、靜脈血及微血管血液,當傷者有出血情況時,最重要的工作為立即止血,否則當達到一定的出血量即會造成休克甚至 死亡。

止血的方法有:

1.直接加壓止血法

此為一簡單、迅速之止血方法。於外傷出血之傷口上 覆蓋無菌敷料或乾淨之手帕等並直接以手加壓止血(如 右圖),或以繃帶包紮壓迫止血。



直接加壓止血法

2.抬高患肢止血法

將出血之肢體部位抬高於**心臟**,以減低出血速度,不可 單獨使用,通常配合直接加壓止血法一起使用。



抬高患肢止血法

3.止血點止血法

若以直接加壓止血法仍無法控制出血,則可配合使用此法。方法為以手加壓於傷口近心端之表淺動脈搏動點上,可施行之部位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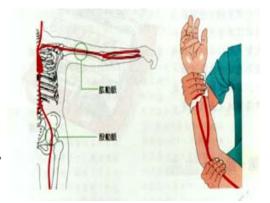
1、顳動脈:位於耳屏前動脈跳動處,

可控制頭皮之出血。

2、肱動脈:位於上臂近肘之內側,

可用於控制前臂之出血。

3、股動脈:位於鼠蹊部,可控制下肢之出血。



4.止血帶止血法

若使用上述之止血方式仍無法止血,才可考慮止血帶止血法,因止血帶可能會造成肢體末端組織之缺血、壞死。

使用方法為:

- 1. 以三角巾、寬布條等繞於出血部位之近心端處,距離傷口約 10-15 公分後, 先打一半之平結
- 2. 以木棒或筆等物作為止血棒置於平結上,並再打一半平結
- 3. 轉動止血棒, 絞緊止血帶至出血停止
- 4. 固定止血棒
- 5. 於明顯部位記錄綁上止血帶之時間

*包禁

包紮之目的可固定受傷部位,避免傷口直接暴露而感染,亦可為出血處局部 加壓止血,並可使受傷之肢體部位得到適當之支扥。

包紮之方法原則

- 一、包紮時應先清洗傷口並覆蓋上無菌敷料,再以繃帶包紮。繃帶需要乾燥、清 潔並且沒有縫邊或皺褶。
- 二、進行包紮者應站在包紮部位的前方或側方,以利觀察傷口情況及病人之反 應。
- 三、包紮時之方向應由肢體**遠心端往近心端**包紮,即**逆血液循環**方向,以促進血液回流,減少末梢腫脹。
- 四、包紮肢體時應露出肢體末端,以觀察血循。若觀察肢體末梢顏色有變青、白、冰冷或腫脹,或病人主訴有麻木刺痛感,則表示包紮太緊,應予放鬆一些。
- 五、定帶:為包紮之起頭固定,需於肢體粗細均勻處,將繃帶之一端斜放,繞肢體一圈後將斜角摺下,再繞肢體 2-3 圈。





六、結帶:為包紮之結尾固定,包紮完畢後以環形包紮二圈後,將繃帶末端向內 反摺一小段,以膠布、安全別針、繃帶釦,或可留下適當長度之繃帶,由 中間剪開,兩端反方向環繞半圈後打平結固定。

※繃帶包紮之方法

一、環形包紮:用於小範圍等粗之肢體。

1、先做定帶,將繃帶以環形一直繞於傷口上方。





二、螺旋形包紮法:用於肢體粗細一致的部位,如手臂等。

- 1、先作定带。
- 2、將繃帶以螺旋形方式向上包紮,後一圈繃帶蓋住前一圈的 1/2 至 2/3), 直到完全覆蓋傷處,若繃帶不夠長可使用急螺旋法包紮。





三.八字形包紮法:用於固定關節敷料,如腕關節等。

- 1、先於手腕(足踝)處作起頭定帶。
- 2、將繃帶斜行,沿著對角線方向,如8字一上一下相互交叉包紮。
- 3、最後在手腕(足踝)處環繞一圈後結束。







※三角巾包紮之方法

一、頭部三角巾包紮

- 1、將三角巾之長邊向外反摺約5公分,並將摺緣沿著眉毛上方,避免蓋到 眼睛,頂角越過頭頂垂於腦後。
- 2、將底角之兩端由耳上繞至頭後交叉,再繞於前額打平結。
- 3、最後將頭後下垂之三角巾向上翻摺,整齊塞入交叉處。









二、手部三角巾包紮

- 1、將手置於三角巾中央,頂角朝向指尖,底部位於手腕處。
- 2、將頂角拉至手腕處,將手覆蓋住。
- 3、再將兩側底角環繞腕關節,並打一平結固定。

三、足部三角巾包紮

- 1、將足置於三角巾中央,頂角朝向趾尖,底部位於腳後跟處。
- 2、將頂角拉至腳踝處,將足部覆蓋住。
- 3、再將兩側底角環繞踝關節,並打一平結固定。

四、肩部三角巾包紮

- 取兩條三角巾,其中一條摺成長條狀置於患側肩部,將一端繞過背部及 對側腋下,再與另一端於側胸打結。
- 2、另一條三角巾攤平,頂角置於患側肩部並塞入原先已固定之長條狀三角巾下方,應避免其滑脫。

3、將兩底角拉起環繞上臂,並於手臂外側打平結,最後將多餘之底角塞入 打結或摺邊處。

五、髋部三角巾包紮

- 1、取兩條三角巾,其中一條摺成長條狀置於腰部於對側打結。
- 2、另一條三角巾攤平,頂角置於患側腰部並塞入原先已固定之長條狀三角巾下方,應避免其滑脫。
- 3、將兩底角拉起環繞大腿,並於大腿外側打平結,最後將多餘之底角塞入 打結或摺邊處。

骨折固定

利用設備物品,將骨折或脫臼之部位固定使其不再活動或使活動減至最小,達成減輕疼痛、減少出血、減少周圍組織的二次傷害、避免單純性骨折變為開放性骨折及避免血管遭受壓迫而使血循受阻等目的。固定時應盡量固定骨折部位之上下兩個關節,以減少患肢活動。

*骨折固定的原則

- 1) 開放性傷口要先行處理。
- 2) 固定的長度要涵蓋骨折處上下兩個關節。
- 3) 石膏的厚度要夠堅固。
- 4) 關節隴起處避免過度加壓以免造成不適或傷口。
- 5) 隨時注意固定後肢體遠端血液循環的狀況。
- 應在疼痛控制下做簡單復位,特別是有明顯神經血管的損傷時。
- 7) 骨折固定好處:
 - a. 避免軟組織進一步的損傷
 - b..減輕疼痛
 - C. 減低發生脂肪拴塞及休克的機率,方便轉送或施予放射線檢驗

*固定之方法:

一、鎖骨骨折固定

請病人挺胸坐直,利用一至兩條三角巾(視體型而定)摺成長條狀或使用長的寬布條,將之取中間點置於頸後,再將兩端繞過腋下,最後於背部打結,使用原理如同八字肩帶。

二、肩關節及肱骨上段固定

- 1、先取一條三角巾置於病人胸前,頂角朝向患肢外側(約在肘關節處)。
- 2、將兩端底角拉起,繞過頸部並打結。並於頂角處打結或以紙膠、安全別針固定,以避免滑脫。
- 3. 另取一條三角巾摺成長條狀或寬布條,將患肢與身體綁在一起並於健側 打結,目的為減少患肢之活動。

三、肱骨固定(上臂)

1、先取三至四條三角巾摺成長條狀及適當長度之夾板,將固定板置於患肢 腋下,並用三角巾將患肢與固定板做固定,最後再利用一至兩條三角巾 (視體型而定)約於肘關節處環繞患肢與身體,並於健側打結。

四、尺骨及橈骨固定(前臂)

- 1、與肩關節固定雷同,唯取一固定板固定肘關節至手指處,並露出末梢以 利觀察血循。
- 2、肘關節彎曲應小於90度,以促進血液回流減輕腫脹。

五、股骨固定(大腿)

- 1、取五條三角巾捲成條狀,兩條塞入腰窩,三條塞入膝窩。
- 2、取兩塊固定板,外側長度為膝關節以上至臗關節,另取一固定板置於內側,以加強固定之效果。
- 3、先綁上方兩條,在綁下方三條(中、上、下)將患肢及固定板作固定。

六、脛骨及腓骨固定(小腿)

1、取兩塊固定板,長度為膝關節以上至踝關節,一塊置於外側,一塊置於

內側。

2、再以三至四條三角巾摺成長條狀,將患肢及固定板做固定。

七、膝關節固定 (伍氏雙十固定法)

- 1、膝關節之固定,應將其固定在第一眼所見之位置,若非有經驗之醫護人員應避免試圖復位,以免神經及血管受到二次損傷。
- 2、取一適當長度之固定板依患肢關節角度,先將一條摺成條狀之三角巾, 取兩端不等長,將其繞過患肢與固定板在上方交叉,再將長端塞入膝窩 繞過患肢,使前後成十字狀後打結固定。
- 3、再取另一條三角巾依相同方法固定患肢與夾板。













八、肘關節固定

- 如同膝關節一樣,肘關節之固定,應將其固定在第一眼所見之位置,若 非有經驗之醫護人員應避免試圖復位,以免神經及血管受到二次損傷。
- 2、取一適當長度之固定板依患肢關節角度,先將一條摺成條狀之三角巾, 取兩端不等長,將其繞過患肢與固定板在上方交叉,再將長端塞入肘窩 繞過患肢,使前後成十字狀後打結固定。

3、再取另一條三角巾依相同方法固定患肢與夾板。

九、腕關節固定

- 1、將被單、毛巾等物包覆保護患肢,再以兩條摺成條狀之三角巾固定。
- 2、注意需露出患肢末梢已觀察血循。

十、踝關節固定

- 1、將被單、毛巾等物包覆保護患肢,再以兩條摺成條狀之三角巾固定。
- 2、注意需露出患肢末梢已觀察血循。

十一、手指固定

1、可利用好的手指與受傷隻手指做纏繞或用壓舌板固定亦可。

